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DATANG INTERNATIONAL POWER GENERATION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91)

##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知

茲提述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13日之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知(「**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於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日期後，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自其控股股東中國大唐集團有限公司(「**大唐集團**」)收到建議函，以增加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30日之相關海外監管公告(「**董事會決議公告**」)關於調整本公司董事的決議案，以供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補充通知所用詞彙與董事會決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茲補充通知**於2020年4月29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寧伯街9號本公司1616會議室舉行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通過(如認為適宜)下列新增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3. 審議並批准《關於調整公司董事的議案》(附註2)
  - (1) 曲波先生出任公司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2) 牛東曉先生出任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王欣先生卸任公司第十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4) 馮根福先生辭任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姜進明**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0年4月14日

附註：

1. 除本補充通知所載新增決議案及其他資料外，日期為2020年3月13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所有資料保持不變。
2. 有關本補充通知新增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0日及2020年3月3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董事會決議及建議調整本公司董事。

王欣先生因工作調整原因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馮根福先生因個人工作原因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任期將於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屆滿。王欣先生、馮根福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知會股東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

曲波先生的簡歷載列如下：

曲波先生，男，54歲，博士研究生學歷，中共黨員，正高級工程師。1987年10月參加工作。歷任天津電力建設公司安裝工程處工程師，天津電力建設公司第一工程公司副總工程師、副經理、總工程師，華北電力集團公司電站建設部副經理，北京電力建設公司副經理、經理，大唐集團工程管理部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大唐集團副總工程師兼工程管理部主任，大唐集團總工程師，大唐集團總工程師兼大唐集團上海分公司總經理、黨組書記、中國大唐集團工程建設有限公司籌備組組長。現任大唐集團總工程師兼黨組辦公室、辦公室主任。

牛東曉先生的簡歷載列如下：

牛東曉先生，男，58歲，教授、博士生導師，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博士。曾任華北電力大學基礎科學系教授，華北電力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教授、院長，獲得長江學者特聘教授、新世紀百千萬人才工程國家級人選、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等。現任華北電力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教授，華北電力大學學術委員會副主任、中國能源經濟管理研究中心主任、中國綠色電力發展研究(111)學科創新引智基地主任，中國電機工程學會學術委員，國際能源經濟學會(IAEE)中國委員會常務理事，中國技術經濟學會副理事長，中國優選法統籌法與經濟數學研究會統籌分會理事長，中國科學技術協會決策諮詢專家。

如當選，曲波先生及牛東曉先生的任期將自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屆董事會任期結束之日止(即2022年6月30日)。曲波先生將不會從公司獲得任何報酬，牛東曉先生將每年從公司領取津貼人民幣10萬元。

於本通知日期，曲波先生及牛東曉先生並未持有按香港法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亦未遭受法定及監管機構之任何公開處分及制裁。

於本通知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曲波先生及牛東曉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的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與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定義見上市規則)。

牛東曉先生的提名已獲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議及批准。於收到控股股東就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提出的建議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審視董事會之組成及牛東曉先生之背景、技能、知識及經驗後，提名牛東曉先生至董事會，以供其建議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考慮其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提名時，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考慮到客觀標準，如職業、學歷及工作經驗等。此外，提名委員會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審閱候選人的資格、獨立性、對上市公司運營管理的知識以及紀律處分記錄等。提名委員會進一步審閱牛東曉先生提供的履歷表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聲明書，並信納彼

等各自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牛東曉先生亦已經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審查，上海證券交易所未對其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資格及獨立性提出異議。

董事會接納提名委員會提名，並建議牛東曉先生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信納牛東曉先生具備持續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角色所需的品格、誠信及經驗，並考慮到牛東曉先生長期從事電力技術經濟、發電廠建設後評價、電力負荷預測、電力市場分析、電力運營管理等研究，在技術經濟及管理領域豐富的資歷及經驗，能提供寶貴的相關見解，為董事會的多元化作出貢獻。

牛東曉先生並無擔任七項或以上之上市公司董事職務，因此其能夠對本公司的事務給予充分時間及關注。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委任牛東曉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建議委任曲波先生及牛東曉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和香港聯交所留意，亦無其他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

### 3. 其他事項

- (1) 每一位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表決的H股股東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股東代理人出席，並於會上表決投票；受委任的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倘H股股東委任多位股東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其股東代理人只能以投票的方式行使表決權。
- (3) H股股東須將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定義見下文，若該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連同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副本)於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前24小時送達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即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 (4) 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乃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tpower.com](http://www.dtpower.com))。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取代日期為2020年3月13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知隨附的代理人委任表格(「**前次代理人委任表格**」)，而前次代理人委任表格即視為無效。已簽署及交回前次代理人委任表格的股東須根據本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知指示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理人委任表格，並不影響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在會上親自表決的權利。

- (5)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現場會議)為期一小時，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及代理人往返交通及住宿費自理。鑒於目前形勢，建議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優先採取委託大會主席進行投票的方式行使股東表決權利。

本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寧伯街9號  
郵編：100033  
電話：(8610) 8800 8267或(8610) 8800 8266  
傳真：(8610) 8800 8264  
電子郵箱：dtteam@dtpower.com

於本通知日，本公司董事為：

陳飛虎、王森、王欣、梁永磐、應學軍、朱紹文、曹欣、趙獻國、張平、金生祥、劉吉臻\*、馮根福\*、羅仲偉\*、劉焜松\*、姜付秀\*

\* 獨立非執行董事